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粤交案函〔2021〕34号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省政协十二届四次会议 第20210617号提案会办意见的函

省发展改革委：

刘忠芳委员提出的《关于支持湛江在西部陆海新通道中发挥更大作用的提案》（第20210617号）收悉。经认真研究，我厅会办意见如下：

一、我厅高度重视西部陆海新通道战略给湛江及湛江港带来的机遇和挑战，按照省委省政府《关于支持湛江加快建设省域副中心城市打造现代化沿海经济带重要发展极的意见》的要求，我厅将全力支持湛江市深度参与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建设高水平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充分发挥湛江市作为粤港澳大湾区、西部陆海新通道、海南自由贸易港等国家战略交汇点的重要节点功能，实现粤西片区与粤港澳大湾区、西部陆海新通道、海南自由贸易港交通的互联互通。

二、我厅将继续加快湛江港区域性枢纽港口建设，指导湛江

市开展《湛江港总体规划》修编报批工作，结合西部陆海新通道和海南自由贸易港等国家战略，进一步优化湛江港功能布局和港口规划；支持大型化、专业化码头建设，加快推进东海岛港区杂货码头工程、霞山港区通用码头工程等项目，规划建设宝满港区集装箱码头一期扩建工程等项目；进一步改善通航条件，加快建设湛江港 30 万吨级航道改扩建工程；进一步完善港口集疏运体系，规划建设东海岛铁路宝满港区支线、东海岛港区支线和粤海铁路乌石支线。

此件可主动公开。

专此函达。

（联系人：倪宁， 020-83858221）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2021 年 4 月 20 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政府办公厅，省政协提案委。